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新易盛

股票代码: 300502

信息披露义务人: 高光荣

通讯地址: 成都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胡学民

通讯地址:成都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黄晓雷

通讯地址: 成都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韩玉兰

通讯地址: 成都市******

Cninf 与 巨潮资讯 股份变动性质: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增减,因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而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签署日期: 2020年12月2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不需要获得授权或批准。
-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易盛")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新易盛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u>9</u>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附表	简式权 益变动报告书	1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新易盛	指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韩玉兰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指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由高光荣、胡学民、黄
		晓雷、韩玉兰变更为高光荣、黄晓雷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准则第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14 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因四舍五入所致,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或部分比例指标与相关数值直接计算的结果在尾数上有差异。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姓名: 高光荣

性别: 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件号码: 511******

住址: 四川省成都市******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Box)

姓名: 胡学民

性别: 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件号码: 510******

住址: 四川省成都市******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三)

姓名: 黄晓雷

性别: 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件号码: 510******

住址: 四川省成都市******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四)

姓名: 韩玉兰

性别:女

国籍:中国

身份证件号码: 510******

住址: 四川省成都市******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其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公司一致行动关系变更所引起。 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韩玉兰(以下简称"各方")于 2020年12月28日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解除协议》。同日,高光荣、黄晓雷新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本次一致行动关系变更后,各方持有新易盛股权比例不变,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由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韩玉兰变更为高光荣、黄晓雷。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股份增减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视市场变化情况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增减,因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韩玉兰签署《〈 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解除协议》及高光荣、黄晓雷新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导致公司实际控制 人及一致行动人变更而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

高光荣先生、胡学民先生、黄晓雷先生、韩玉兰女士解除原一致行动协议及高光荣先生、 黄晓雷先生新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前后,各方持有公司股数不变,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高光荣	36, 150, 825	9. 98%
胡学民	30, 032, 428	8. 29%
黄晓雷	25, 795, 000	7. 12%
韩玉兰	11, 907, 000	3. 29%
合计	103, 885, 253	28. 68%

本次一致行动关系变更后,高光荣先生、黄晓雷先生合计持有公司61,945,825股股股份,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10%, 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高光荣先生、黄晓雷先生均为公司核心 创始人,高光荣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黄晓雷先生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均是公司决策管 理层最核心管理人员,其股份持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 公司本次一致行动关系变更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由高光荣先生、胡学民先生、 黄晓雷先生、韩玉兰女士变更为高光荣先生、黄晓雷先生。

三、《〈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解除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股东高光荣先生、胡学民先生、黄晓雷先生、韩玉兰女士经充分协商一致,于2020 年12月28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解除协议》,各方同意自2020年12月28日起终止《〈 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解除协议》中的一致行动关系及各项权利义务。《解除协议》的主要内容 如下:

- 1、各方在一致行动关系期间,就一致行动关系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
- 2、各方一致同意解除原协议。原协议中涉及本协议当事人一致行动的相关约定自本协议

签署之日起终止,本协议当事人不再受原协议约束。

- 3、本协议的签署、生效、履行、解释和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国法律。若因本协议引起的或 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将尽最大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 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 4、本协议自各方共同签署之日起生效。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与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高光荣持有公司股份 36,150,825 股,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9.98%。其中, 质押状态的股份为 3,00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83%。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胡学民、黄晓雷、韩玉兰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 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经自查,除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 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 备查地点

1、本报告及上述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高光荣
信息披露义务人:	胡学民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黄晓雷
信息披露义务人:	 韩玉兰

签署日期: 2020 年 12 月 28 日

附表1: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 称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 在地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
股票简称	新易盛	股票代码	300502
信息披露义 务人名称	高光荣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成都市*****
拥有权益的 股份数量变 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 (解除一致行动 关系)	有无一致行 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第 一大股东	是 ■ 否□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实 际控制人	是 ■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继承 □ 其他 ■ (解除一致行动		协议转让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赠与 □

信务拥股占已比赛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36,150,825</u> 持股比例: <u>9.98%</u>			
本次权益变 动后,信息 披露义益的 拥有权益的 股份数量 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拟 于未来 12 个 月内继续增 持	不排除有增持或减持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 承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务6在买资前6人月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 内容予以说明: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 实际控制人		
减持时是否	目	否 口
存在侵害上	是	否□□□□□□□□□□□□□□□□□□□□□□□□□□□□□□□□□□□□□
市公司和股		
东权益的问		
题		
控股股东或		
实际控制人		
减持时是否		
存在未清偿		
其对公司的	是	否 □
负债,未解		
除公司为其		
负债提供的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担保,或者		
损害公司利		
益的其他情		
形		
本次权益变	是	否□
动是否需取		
得批准		
是否已得到 批准	是	否□

附表2: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 称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 在地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
股票简称	新易盛	股票代码	300502
信息披露义 务人名称	胡学民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成都市*****
拥有权益的 股份数量变 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 (解除一致行动 关系)	有无一致行 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第 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实 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继承 □ 其他 ■ (解除一致行动		协议转让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赠与 □

信息披露路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30,032,428</u> 持股比例: <u>8.29%</u>			
本次权益变 动后,信息 披露义务的 拥有权益的 股份数量 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拟 于未来12个 月内继续增 持	不排除有增持或减持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 承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身6 在买次前否场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 内容予以说明: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	是	否 □
控实减存其负除负担损益形股际持在对债公债保害的东制是清司未为供或司他或人否偿的解其的者利情或人否偿的解其的者利情	是	否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 动是否需取 得批准	是	否 口
是否已得到 批准	是	否 □

附表3: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 称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 在地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
股票简称	新易盛	股票代码	300502
信息披露义 务人名称	黄晓雷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成都市*****
拥有权益的 股份数量变 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 (解除一致行动 关系)	有无一致行 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第 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实 际控制人	是 ■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继承 □ 其他 ■ (解除一致行动		协议转让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赠与 □

信息披露的 股 占 己 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25,795,000</u> 持股比例: <u>7.12%</u>			
本次权益变 动后, 信息 披露义益息 拥有权益的 股份数量 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拟 于未来12个 月内继续增 持	不排除有增持或减持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 承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的 6 个月级市 6 个月级市 6 个月 市上 实 3 股票	是 □ 否 ■			
	一方面,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 内容予以说明: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		
实际控制人		
减持时是否	目	否 □
存在侵害上	是	否 □
市公司和股		
东权益的问		
题		
控股股东或		
实际控制人		
减持时是否		
存在未清偿		
其对公司的	是	否 □
负债,未解		
除公司为其		
负债提供的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担保,或者		
损害公司利		
益的其他情		
形		
本次权益变	是	否 □
动是否需取		
得批准		
是否已得到 批准	是	否 □

附表4: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 称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 在地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	
股票简称	新易盛	股票代码	300502	
信息披露义 务人名称	韩玉兰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成都市*****	
拥有权益的 股份数量变 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 (解除一致行动 关系)	有无一致行 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第 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实 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信息披露 的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1,907,000</u> 持股比例: <u>3.29%</u>
本次权益变 动后, 6 会 放露 权益的 股份数量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不排除有增持或减持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 承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身 6 在 买 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 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 :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		
实际控制人		
减持时是否	目	否 □
存在侵害上	是	否 □
市公司和股		
东权益的问		
题		
控股股东或		
实际控制人		
减持时是否		
存在未清偿		
其对公司的	是	否 □
负债,未解		
除公司为其		
负债提供的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担保,或者		
损害公司利		
益的其他情		
形		
本次权益变	是	否 □
动是否需取		
得批准		
是否已得到 批准	是	否 □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 人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高光荣
信息披露义务人:	
	胡学民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黄晓雷
	, , , <u>, , , , , , , , , , , , , , , , </u>
信息披露义务人:	
1H - 11-12-7-1-7-1-7-1-7-1-7-1-7-1-7-1-7-1-7-	韩玉兰
	Tr -1-

签署日期: 2020 年 12 月 28 日